



武定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武定县2020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的决议

(2021年3月5日武定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
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)

武定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《关于武定县2020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》和武定县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，同意武定县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。会议决定，批准《关于武定县2020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武定县2021年财政预算。